附件2

2022年瀍河回族区考试招录教师体检相关事宜

一、体检对象

2022年瀍河回族区考试招录教师进入体检环节人员（见附件1）。

二、体检标准

体检标准及项目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的有关规定和河南省教师资格管理办公室《关于印发的通知》（豫教资办〔2017〕4号）的规定进行。

三、体检安排

（一）体检日期　2022年8月16日（星期二）上午

（二）体检集合时间及地点　请进入体检人员于2022年8月16日（星期二）早上6:20前在洛阳市人力资源市场南广场（洛阳新区开元大道与学府街交叉口，洛阳会展中心B区南广场一号楼梯前）集合，统一乘车前往体检地点。逾期20分钟（即6:40）未到，视为自动放弃体检资格。

（三）携带资料

本人身份证（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或临时身份证）原件、笔试准考证、黑色水笔1支。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体检前由医院统一收取，体检结束使用手机扫码支付方式缴纳体检费，男生约395元，女生约405元。

四、体检要求及注意事项

（一）体检期间，考生应严格遵守体检纪律，接受工作人员统一管理。

（二）考生在体检过程中，不得提及本人姓名及与本人身份有关的事项；不得穿着带有明显职业特点的职业装或制服，不得佩戴有明显标记的饰物。

（三）体检注意事项：1.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后果自负；2.参加体检前请注意休息，勿熬夜，不要饮酒，避免剧烈运动；3.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B超等检查，请在受检前禁食8-12小时；4.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事先告知医护人员，勿做X光检查；5.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勿漏检；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将会影响您的体检结果。

（四）体检时间为1天，进入体检环节人员务必保持通讯畅通并及时关注指定网站，如因本人原因错过相关环节者，视为自动放弃聘用资格。

（五）为确保体检工作顺利进行，请考生提前查询交通路线，合理安排路途时间，注意交通安全，按时到达指定集合地点。

（六）参加体检人员应本着对自己负责、对他人负责的态度，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1.参加体检的考生应提前做好自我健康管理，通过支付宝小程序“豫事办”申领本人河南健康码（支付宝搜索“豫事办”→“推荐服务”→“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并持续关注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状态。

2.考生关注“国务院客户端”小程序，提前了解洛阳市疫情防控最新政策，合理安排来（返）洛行程，并按要求落实来（返）洛报备（可通过“豫事办”→“来返豫报备”→“社区报备”进行）、核酸检测和相关疫情防控措施。

3.考生在集合地点需查验以下信息：

①本人河南健康／场所码（绿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卡）（现场查验，不得使用截图）。

②48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纸质版或电子版均可）。

③现场测量体温正常（＜37.3℃）且无新冠肺炎相关症状。

4.有以下情形的考生，不得参加体检：

①健康／场所码或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为非绿码的。

②不能按要求提供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

③有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可疑症状，经现场医务人员评估不能参加体检的。

④体检前10天内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密接的密接（次密切接触者）。

⑤体检前7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区域旅居史的。

⑥体检前14天内有国外或港澳台地区旅居史的。

⑦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或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内的。

⑧其他特殊情形经由专业医务人员评估判断不得参加体检的。

5.考生体检当天须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除核验身份外，其他情况均需佩戴。不按要求佩戴的，不得参加体检。

6.凡隐瞒或谎报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取消体检资格；如有违法情况，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7.因考生不落实疫情防控相关要求造成不能正常参加体检的责任和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七）如对体检结果有疑义，请按有关规定办理。

（八）考生的体检结果及有关考察事宜将通过瀍河回族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chanhe.gov.cn/）予以公布，请考生届时登陆查看。咨询电话：0379—65235736 咨询时间：上午8:30—12:00，下午15:00—18:00。